現職人員考試錄取分配他機關之休假核給簡表



銓敘部

16 小時・❸

110.7.26 公務人員請假規則小常識

Q:A君在105年考上普考,後來又如願在109年考上高考,在109年11月13日分配到新機關實施訓練,那A君的休假應該要怎麼核給呢?❷

A:來!來!來!看這裡!關鍵就在A君在会訓練期間有沒有先予派代会喔!

◆ 有先予派代:

A君的休假年資是銜接的,依請假規則第8條第1項規定,A君的休假年資得前後併計,他109年的休假可以在新職機關繼續實施喔!

◆ 沒有先予派代:

因為沒有先予派代,依據請假規則第8條第2項規定,A君的休假年資屬於未銜接情形。

假設A君是在110年3月間訓練期滿,經機關正式派代任用,那A君109年在原服務機關還沒請完的休假,就沒辦法在109年11月13日到新職機關後繼續實施,而且110年是沒有休假的(亞亞)。



- #公務人員請假規則
- #復應考試錄取
- #休假日數計算

本站註:實務訓練期間之休假日數,必須按實務訓練月數占全年比例計算核給,實務訓練期間申請休假日數如超出上開日數,必須相對延長訓練期間。

到新職機關訓練間<u>先予派代</u>

現職人員 復應考試的 休假核計方式

★ 年資<u>衛接</u>:休假年資得<u>前後併計</u> 依請假規則第8條第1項

到新職機關訓練間未能先予派代







請假規則第8條第2項

受訓期間&正式派代當年

沒有休假(母_母)

原服務機關未請完的休假無法在新職機關繼續實施

正式派代 次年1月

有休假

計算方式

累計到當年年終(12月)的服務年資

··查可採計為公務人員休假年資者 ··×查應104.1.1後考試錄取訓練間

按請假規則 § 7 Ⅰ 規定的日數



派代任用當月~年終的在職月數比例



而片来源:https://www.canva.com/zh_tw